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 知己于 2024年3月7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24年3月13日在深 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5栋5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 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廖垚先生 主持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 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;

为满足企业日常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 业等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1.5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: 为提高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 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效率,保证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,同时为满足 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日常经营业务需要,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相互提供担保的金 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1.50 亿元, 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、质押、连带责任 担保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 《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1) .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4月1

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0)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